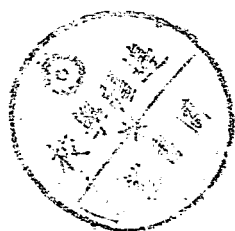


國語文法講義

上海中華書局印行



中央政治學校
附設
邊疆學校圖書館

分類號 廿四二五
721.5

登錄號 3458



3 2174 1818 9



序

『國語文學』的呼聲，現在可算是很高了。他發展的歷程，我們把兒童比仿起來：從前是在幼稚園裏，賴幾個慈愛的保姆，殷勤撫養；現在筋力漸健，居然能脫離幼稚園的範圍，斬然自立，成為我中華民國『新文化的驕子』——這雖然是保姆的成績，却也全賴他自己有生存的本能。

我們對於這『新文化的驕子』，都有提攜的責任。我們應該先了解他的心理，性質怎樣，動靜怎樣，然後可以去親近他，去導引他，使他穩穩全全的獲得康健，早日成立，以光大我中華民國的門楣，我們也就得託庇於其下。

換句話說，就是我們要希望『國語文』昌盛起來，為國民發表思想的利器；我們自己也得運用這利器，毫無窒礙。那麼，我們不可不於『

『國語文』的宣傳運動上盡一點力。怎樣盡力呢？我的意思：此後我們若要做合法的『國語文』並且做了，要引起人家的同情，應該先把『國語文』構成的方法——國語文法——仔細研究一下；自己了解了，還要設法使人家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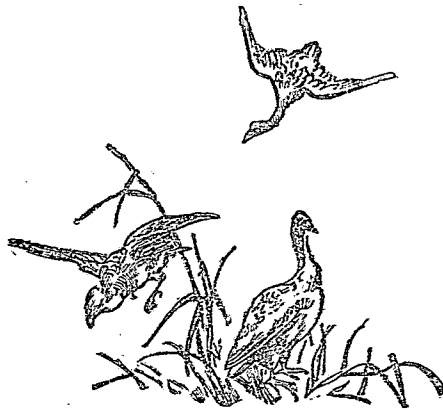
去年我們縣裏設了個國語講習所。課程中有『國語文法』一門，也想對於這『新文化驕子』的心理，一加宣傳；使講習的人了解了，就好去親近他。這宣傳的責任，他們要我負擔。我自己實在還沒充分研究，坊間又無適當的書，倉卒之間，也無暇構思；因想到這『新文化的驕子』在幼稚園裏的保姆，如胡適之、劉半農、黎劭西諸先生，他們對於他的性質動靜，曾有很忠實的報告；我就摭拾他們議論，參以己見，編成這本『國語文法講義』。

從去年到現在，我的朋友關心這『新文化的驕子』想和他握手

的，都來要我作介紹；也有些人要我把這本講義去印了出來。我起初想：我和這『新文化的驕子』相知尚淺，見解多誤，不敢貿然發表他的歷史。後來，他們都說：『你自己的見解，也許或有錯誤，但你所採取的那幾位保姆很忠實的報告，終沒有錯誤的。』因此，我就大著膽子請中華書局印行這書，以供給我的朋友，和與我朋友有同情的人們，作個研究的資料。

我現在很希望這『新文化的驕子』從此受大眾歡迎，穩穩的獲得健康，早日成立；以光大我中華民國的門楣，我們也得託庇於其下！

中華民國十年三月十日編者序



例言

一、近來研究國語文法者頗衆，胡適之、劉半農、黎劭西諸先生尤多。創述編者，掇拾衆說菁華，參以鄙見，輯成本書，藉爲學者觀覽之一助。



二、本書原係編充曉縣國語講習所講稿，故定名曰國語文法講義。當時以限於期間，僅能舉其大要，缺略之譏，知所難免。

三、講習文法，最易枯燥寡味。本書引例措詞，務於興趣方面著想；學者卒讀一過，或不致昏昏思睡。

四、本書編者自造之例，務以簡明爲主。其采自舊說部者，均註書名。間有記憶不及，或時人新著詩文，隨見隨錄，未能備註，亦姑從闕。

五、編者學術淺陋，紕繆定多，尙望閱者賜以匡正。



國語文法講義目次

緒論

上篇 文法的研究法

第一章 總說

第二章 歸納的研究法

第三章 歷史的研究法

第四章 比較的研究法

中篇 論詞

第一章 總說

第二章 九品詞

名詞 代名詞 動詞 形容詞 副詞 介詞 接續詞 助

詞 感發詞

第三章 詞的雅俗問題

第四章 詞類從古文變到國語的特點

下篇 論句

第一章 總說

句的定義 句的成分

第二章 句的骨格

主詞 表詞 附散動詞

第三章 附加詞

主詞的附加詞 表詞的附加詞

第四章 分句

第五章 句的種類

第六章 標點 符號

國語文法講義

緒論

年來『國語文學』局勢的推展，如春園花放，秋江潮來，可算是極一時之盛。但在這一哄熱鬧中，却也有些人看得太難，以爲『典雅易作，白描難工』；也有些人看得太易，以爲『胡說亂寫，便可成章』；也有些人看得太輕，以爲『俚詞成文，引車賣漿之徒所優爲』。這種謬見發生，雖然各有別情，而國語文構成的本質和方法之不了解，實在是一個總原因。所以講求國語文法一事，就爲這熱鬧中不可不用的一番靜功。

我國向來講文法的，多是空空洞洞地講些什麼『神韻，氣味，陰陽……』；並且要讀者自己『神而明之』。這種講法，無非把他們籠統的頭腦，傳給讀者，使讀者也受『籠統』的同化罷了。劉彥和說：

『夫人之立言，因字成句，積句成章，積章成篇，篇之彪炳，章無疵也；章

之明靡，句無玷也；句之清英，字不妄也；振本而末從，知一而萬畢矣。」
劉氏雖也說不出『振本知一』的方法，但是這句話却不錯。我們現在講文法，自然要講『振本知一』的文法，不好和那講『神韻氣味』的法同走錯路；所以我們應該要認清文法的職務。文法的職務是什麼？『所謂某種語言的文法，就是根據了某種語言的歷史和習慣，尋出一個條理來，使大家可以知道，怎樣的採用這種語言的材料，怎樣的把這種材料配合起來，使他可以說成要說的話。』
這是劉半農氏的文法界說，對於文法的職務，規訂得還明白，我們可以引來作答案。

這個界說所定文法職務上的兩件大事，就是：

- (一) 論詞 說明詞的性格，怎樣怎樣去『採用』他。
- (二) 論句 說明句的構成，怎樣怎樣的『配合』算不錯。

這兩件事，不是『振本知一』的方法麼？我們要了解國語文構成的本質和方法，這兩件事，就是『對症方劑』。故我們所要講的，就是這兩件事了。



國語文法講義

上篇 文法的研究法

第一章 總說

本章所講，却還不是文法的本身，是要在講文法之先，介紹一點文法的研究方法。我爲什麼要作這個介紹呢？——

第一、『所謂某種語言的文法，就是根據了某種語言的歷史或習慣，尋出個條理來……』我們此時要講國語文法，而國語還在草創時代，國語文法，更是不消說了；那麼，『怎樣的』根據這種語言的歷史或習慣尋出個條理來呢？這個問題，不是在講國語文法之先的一個應該先決的大問題麼？這個問題的解決，就是要研究出『怎樣的』一個方法。——換一句話說，就是要研究文法的研究法。

第二。我們不要說合法的國語文法書，此時還沒有，就是有了，大家不從那書裏構成的方法上研究明白，也是個『徒讀死書』，仍舊不知其所以然；國語文法學，也沒有繼續進步的希望。若是那書的方法懂了，就把這書都忘記，也還可『如法泡製』，或竟『別出心裁』。因為方法是活的，是普遍的，我們學一種科學，不在能單記得書本裏的一些知識，要在明白怎樣求得這些知識的方法。

文法的研究法，最重要的是歸納的研究法，次之是歷史的研究法，和比較的研究法，分論之如下。

第二章 歸納的研究法

國語文法不是我們可以面壁虛造的，他是幾千年來一種語言演化的結果，有幾千百年的歷史和習慣。我們講文法的是要根據他已有的成績，用精密的方法，歸納出條理來。不知歸納，就不能研究，所以歸納法，是

研究文法的根本方法。

馬建忠作文通，所以能成一部空前的奇書，就在他能够用歸納法。我們且看他自己所說研究文法的方法，他說：

『古經籍歷數千年傳誦至今，其字句渾然，初無成法之可指。乃同一字也，同一句也，有一書迭見者，有他書互見者，是宜博引旁證，互相比擬，因其當然，以追求其所同所異之所以然，而後著爲典則，義類昭然。』（見例言）

他在序裏又說：

『愚故罔揣固陋，取四書、三傳、史、漢、韓文……兼及諸子語彙，爲之字櫛句比，繁稱博引，比例而同之，觸類而長之，窮古今之簡篇，字裏行間，渙然冰釋，皆有以得其會通。』

這兩段說歸納的研究法，都很明白。他這部書可以不朽，也就在這一點。

了。

歸納法是怎樣的一種方法。我們可看平常論理學書的界說，他說：

『歸納法是從個體的事實，求出普遍的原理。』

這話，可太含混了。我們現在將他的步驟分開來說，大概歸納法有三步不可少的工夫：

第一步，觀察一些同類的例。

第二步，提出一個假設的通則，來說明這些例。

第三步，再觀察一些新例，看他們是否與假設的通則相符合。若無例外，這通則便可成立；若有例外，須研究此項例外，是否有可以解釋的理由；若不能解釋，這通則便不能成立。一個假設不能成立，便須另尋新假設，再從第二步做起。

這幾步工夫的要點，在於第二步提出假設的通則，第三步即用這個假

設做一個大前提，再用演繹的方法，來證明或否證這個假設的大前提。這講法，又太抽象了，我且舉一個例來說明他：

白話裏通常用的『了』字，平常是用來表示過去的動詞，如：
我買了些早飯吃了。

這是容易懂得的，但是『了』字又用在動詞的現在式，如：

大哥請回，兄弟走了。

又用在動詞的將來式，如：

你明天八點鐘若不到此地，我就不等你了。

你再等半點鐘，他就出來了。

這種『了』字，自然不是表示過去時間的，但是他表示什麼呢？這種用法究竟錯不錯呢？

我們可試用歸納法的第一步，先觀察一些例：

(例一) 若這箇小衙內有些好乏，知府相公的性命，也便休了。

(例二) 若不把他灌醉，必就來纏我了。

(例三) 眼見得便有人到這裏，你安身不得了。

(例四) 莫不是走了消息，這件事發了。

(例五) 兄弟！你忘了我的言語，力戒酒性。

我看了冰澹傳裏這幾個例，心裏早已提出一個假設：

這種『了』字，是用來表示虛擬的語氣的。

因爲上文引的五個例，全用過去式的動詞表示未來的動作，都是虛擬的語氣。

這個假設是第二步，有了這個假設，就再做第三步，另舉一些例：

(例六) 我們若去求他，這就不是品行了。
儒林外史

(例七) 若還是這樣傻，便不給你娶了。
石頭記

這兩例與首二例相符，是虛擬的因果句子。我再舉例：

(例八) 你這中書早晚是要革的了。儒林外史

(例九) 我輕身更好逃竄了。儒林外史

這都是虛擬的將來，與例三相符。我再舉例：

(例十) 只怕你吃不得了。冰澗

(例十一) 可憐我那裏趕得上，只怕不能夠了。石頭記

(例十二) 押司來到這裏，終不成不進去了。冰澗

這都是疑惑不定的口氣，故用虛擬式，與例四相符。我再舉例：

(例十三) 好漢息怒，且饒恕了，小人自有話說。冰澗

(例十四) 不要忘了許我的十兩銀子。冰澗

(例十五) 你可別多嘴了。石頭記

這些本是命令的語氣，因為命令式太重了，太硬了，故改用虛擬的語

氣，便覺得婉轉柔和了，與例五相符。

我舉這些例，來證明第二步提出的假設：『這種「了」字，是用來表示虛擬的語氣的。』第三步舉的例，果然沒有例外，故這條通則可以成立。我現在再舉一例：中國句法正格，是：

(例)	我	讀	書
-----	---	---	---

(格)	主詞	表詞	止詞
-----	----	----	----

但文言中有許多句子，不是這樣。最顯著的，如：

(例)	客	何	能
-----	---	---	---

(格)	主詞	止詞	表詞
-----	----	----	----

爲甚『我讀書』不能變作『我書讀』？爲甚『客何能』不能改作『客能何』？我們且用歸納法的第一步，舉幾個『客何能』一般同類的例：

(例一) 夫何。憂何。懼。
論語

(例二) 夫子何。爲者。
唐詩

(例三) 吾何。修而可以比於先王觀也。
孟子

我們看了這些例，再第二步提出一個假設的通則：

凡『何』字用作止詞時，須放在表詞之前。

再第三步舉別的例來證明：

(例四) 何。鄉而不濟。
左傳

(例五) 生揣我何。念。
史記

(例六) 夫何。恃而敖。
釋言

(例七) 客何。爲也。
史記

這些例都無例外，我們就可承認這條通則可以成立。這個『何』字的問題也可說明了，但我們還要進一步問：『爲甚「何」字作止詞時，便』

須在表詞之前呢？我們要解答這問題，先要看看那些與『何』字同類的字是否與『何』字有同樣的用法。先看『誰』字：

(例八)吾誰欺？欺天乎？

論語

(例九)寡人有子，未知其誰立焉。

左傳

(例十)陛下誰憚而久不爲此。

漢書

這些例是和『何』字一樣的，再看『孰』字：

(例十一)後之人，其欲聞仁義道德之說，孰從而聽之。

韓文

也和『何』字一樣，再看『奚』『胡』『曷』諸字：

(例十二)問臧奚事，則挾策讀書；問穀奚事，則博塞以遊。

莊子

(例十三)胡禁不止。

漢書

(例十四)曷令不行。

漢書

我們看了這些例，可得許多小通則：卽何，誰，孰，奚，胡，曷，等字用作止詞時，



法文研究會

都須在表詞之前，但這些字都是詢問代名詞，所以我們又可以得一條大通則：

凡詢問代詞用作止詞時，須放在表詞之前。

我們得了這條通則，就可明白『客何能』的『何』字，所以要放在表詞『能』字之前，因為他是詢問代詞在這裏用作主詞的緣故。

這就是歸納的研究法了，也是研究文法的根本法。我在後面，還要講兩種幫助歸納法的方法。

第二章 歷史的研究法

從前講文法的，以為文法是『一成之律，歷千古而無變』，這話的錯處，全在不懂時代性。語言文字，是常常要有變遷的；上古到中古，已不知變遷了多少；中古到現在，也不知變遷了多少。所以左傳、國策、史記、漢書之文，不能不異尚書；李白、杜甫、蘇軾、黃庭堅之詩，不能不異風雅；這就是明

顯的例了。文法既是隨時演進，常常要有變遷，那麼，拿數十年或數百年前的文法來證明現在的語言，自然是要有失敗。因之，歸納的研究法有時而窮，不能不借重歷史的方法，來作『補偏救弊之資』了。

歷史的研究法，就是要用『歷史的態度』去做研究工夫。他本來怎樣？後來怎樣？現在又怎樣？他爲甚？是這樣呢？種種變遷，都應該弄個清楚。

劉半農氏中國文法通論中有一條很好的例，我們可以引來說明這歷史研究法的重要。他說：

『爾，汝，若，而，乃，子，六個字，都是第二身人稱代詞。用白話去解釋他，只是一個「你」字。然而文言中有這幾個形體絕不類似的字，而其用法，却又幾乎完全相同。這是什麼緣故呢？我們若研究一下古音，就可以知道。』

爾 屬於 泥紐(n) 灰韻(oi) 讀如(nei)

汝 屬於 泥紐(n)模韻(u) 讀如(nu)

若 屬於 泥紐(n)鐸韻(ok) 讀如(nok)

而 屬於 泥紐(n)哈韻(ai) 讀如(nai)

乃 屬於 泥紐(n)哈韻(ai) 讀如(nai)

而白話中的「你」字，雖然是近代的俗字，說不到古音；而其最普通是(ni)，也是屬於泥紐。我們看了(nei, nu, nok, nai, nai, ni.)六個音的關係，當然對於爾，汝，若，而，乃，你，六個字的關係，可以完全明白，不必再加解釋。至於「子」，本來是古時男子的美稱，把他用爲對稱詞，猶如現在說「先生」說「閣下」一樣。到後來用慣了，就把他當作普通的代詞，也是人情之常，並沒有什麼希奇。這樣，一個問題，就完全解決了。」

又如去年某書肆出的國語教科書，課文中有：

花開得好看。

那人長得美。

這等的句子，有人說，應該把『得』字，改做『的』字；這是什麼理由呢？原來『得』『的』兩字，作動表詞的語尾，在水滸裏是混用的，沒有什麼分別；並且多用『得』字。如：

我若尋得師父。

驚得下官魂魄都沒有。

胡亂踢得幾腳。

後來到石頭記和儒林外史這兩部書上，却有區別了。把這種區別分別起來，就是：

一、凡作表詞的語尾，表示可能性的，當用『得』字。如：
這人寫得一手好字。

這酒醉得死人。

(寫得就是能寫，醉得就是能醉。)

二、凡作表詞的附加語，表示『到的意思』的，當用『的』字。如：他跑的。一頭大汗。

這一嚇，嚇的。我魂魄都沒有了。

(這『的』字是表示一種程度的，嚇到什麼地步呢？嚇到『魂魄都沒有了』的地步了。)

這種從混合到分析的變遷，也可以說是數百年來文法演進的成績。現在多數人雖還混用，還沿著水滸傳的用法，但這分用的趨勢，我看一定是擋不住的。

這不過是幾個例罷了，細細地研究起來，這種變化，恐怕舉不勝舉。總之，講文法的應該有歷史進化的觀念，不可把文法錯認作『一成不變』。

要知道一個時代，也許有一個時代的文法；我們研究文法，要那一個時代，還他那一時代的本來面目。

第四章 比較的研究法

我在此，要引胡適之博士說明中國文法學發生最遲的話，來說明比較研究法的重要。他說：

『凡是一種語言，總有他的文法。天下沒有一種沒有文法的語言。不過有大同小異或小同大異的區別罷了。但是有文法和有文法學不同，一種語言儘管有文法，却未必一定有文法學。世界文法學發達最早的，要算梵文和歐洲的古今語言。中國文法學發生最遲，古書如公羊穀梁兩家的春秋傳，頗有一點論文法的話，但究竟沒有文法學出。世清朝王引之的經傳釋詞，用歸納的方法，來研究古書中「詞」的用法，可稱一部分的文法書。但王氏究竟缺乏文法學的術語和條理，故

經傳釋詞只是文法學未成立以前的一種文法參攷書，還不會到文法學的地位。直到馬建忠的文通出世，（光緒二十四年西曆一八九八）方才有了中國文法學……中國文法學何以發生的這樣遲呢？我想，有三個重要的原因：第一，中國的文法本來很容易，故人不覺得文法學的必要，聰明的人，自能「神而明之」，笨拙的人，也只消用「書讀千遍其義自見」的笨法，也不想有文法學的捷徑。第二，中國的教育，本限於很少數的人，故無人注意大多數的不便利，故沒有研究文法學的需要。第三，中國語言文字，孤立幾千年，不曾有和他種高等語言文字相比較的機會……這三個原因之中，第三原因更為重要。歐洲自古至今，兩千多年之中，隨時總有幾種平等的語言文字互相比較，文法的條例，因有比較，遂更容易明白。我們的語言文字，向來沒有比較參證的材料，故雖有王念孫王引之父子那樣高深的學問，那樣

精密的方法，終不能創造文法學。到了馬建忠，便不同了。馬建忠得力之處，全在他懂得西洋的古今文字，用西洋的文法，作比較參證的材料。他研究「旁行諸國語言之源流，若希臘，若拉丁之文詞，而屬比之，見其字別種而句司字，所以聲其心而形其意者，皆有一定不易之律；而因以律夫吾經籍子史集諸書，其大綱蓋無不同。於是因所同以同夫所不同者。」（後序）看這一段，更可見比較參考的重要了。」

胡氏這說，可謂透闢。我現在再舉個例：

（例一）子之武城。論語

（例二）之死矢靡他。詩

（例三）之子于歸。詩

（例四）愛公叔段，欲立之。左傳

（例五）先王之道斯爲美。論語

(例六)民望之。若大旱之望雲霓也。
(孟子)

這幾個『之』字，王氏經傳釋詞，雖然搜羅許多例證，却因無比較的材
 料，不能明說其所以然。但一到馬建忠手裏，他同拉丁文法一比較，就知
 道首二例是動詞，中二例是代詞，(例三是指名代詞，例四是指名代詞
)後二例是介詞——這就是和外國文比較的好處了。

就是文言和口語比較起來，也能於文法上有所發明。例如文言中『夫』
 字的用法，翻作口語，互相對照，如：

(例一)		(例二)	
唯	我	只得	我
與	爾	和	你
有	有	有	有
是	是	這個	這個
夫	夫	罷	罷
州吁	州吁	夫	夫
弑	弑	殺了	殺了
其	其	他的	他的
君	君	君主	君主
而	而	而且	而且
虐用	虐用	虐待	虐待
其	其	他的	他的
民	民	百姓	百姓

(例三)

逝	者	如	斯	夫	不舍	晝夜
去	的	像	這樣子	呀	一息兒不停	在這日裏夜裏

這三個『夫』字的用法不同。例一的『夫』字，王引之說他是嘆辭，劉琪說他是語已辭，馬建忠說他是傳疑助字，工於咏嘆；又說：『夫字殿句，皆有度量口氣；且夫字一頓，有反指本句之事之意，故夫字重讀，則聲情並出矣。』例二的『夫』字，爾雅邢疏說是發語辭，孝經註疏說是發言之端，劉瓛說：『夫猶凡也。』馬建忠說：『夫字以冠句首者，皆以頂承上文，重立新義，故以夫字特爲指明；是則夫字仍爲指示代字，而非徒爲發語之虛字也。』例三的『夫』字，馬建忠以爲用在句中與大哉的哉字同式——這樣講法，雖然大致不錯，總覺得太吃力，而且還有些隔靴搔癢，但和口語一經對照，就可知道：

例一的『夫』字和口語『罷』字相當，是帶『推定』口氣的助詞。
例二的『夫』字和口語『這個』相當，是指示代詞。（馬建忠亦說過）按之近人演說發端和談話另起時，常有『這個』『這個』……的楔子，和前人以這『夫』字爲發語助詞的主張，也不算不合。例三的『夫』字和口語『呀』字相當，是感嘆詞。

這樣一加比對，三個『夫』字的用法，就一目瞭然了。又如：

文言說『吾誰欺？』國語說『我騙誰？』文言說『客何好？』國語說『你愛什麼？』這樣不同的句法，比較的結果，可得一條通則：

作表詞止詞的疑問代詞，在文言文須放在表詞之前，在國語文須放在表詞之後。

文言說『吾將去矣。』『彼將死矣。』國語說『我要去了。』『他要死了。』既用表示未來的『將』『要』，又用表示完了的『矣』『要』。

了。』這樣相同的句法，比較起來，也可得一條通則：

凡虛擬的將來，文言與國語都用過去的動詞，文言用『矣』，國語用『了』。

總之比較法是用這種文法和那種文法比較，這種語言和那種語言比較，互相發明，互相考證，歸納法和歷史法辦不到的，比較法也許辦得到，就這是比較法的用處了。

中篇 論詞

第一章 總說

詞與單字不同，如說：

哥倫布，是發明美洲的第一個人。

這一句，共有十二個單字，却只有七個詞。（哥倫布，美洲，人是『名詞』的，是『介詞』是，發明，『動詞』第一個，『形容詞』）詞有含幾個單字的，也有只是一個單字的。除幾個助詞介詞接續詞的一部分，不能獨立有意義外，一個詞必表示一個意義。和不一定有意義的單字不同；故文法上承認表示意義的最小單位是詞，不是字。

詞性分類，向來是九分法，故稱為九品詞。如馮氏文通分為：

一、名字

他書作：名詞或名物詞

二、代字

稱代詞或代名詞

三、動字

動詞或云謂字

四、靜字

形容詞或區別字

五、狀字

副詞或疏狀字

六、介字

介詞或介系字

七、連字

聯詞或接續詞

八、助字

助詞或歇尾詞

九、嘆字

感嘆詞或感詞

(馬氏以前五類爲實詞，後四類爲虛詞。)

第二章 九品詞

詞性固然可分爲九類，但是用什麼方法來分析他呢？這個也是重要問題。所以我在此還要聲明幾句：就是類分詞性，是根本於字的作用，不是限制於字形的；以詞性爲本位，不以字爲本位；不能拘定字形，用記憶力

強記他的體。應當用理解力來看他用途怎樣而定他的詞類。嚴幾道說：『欲指一字部居，徒認定字無益也；譬如唱戲人，此齣可爲帝王，他齣可爲走卒，惟字之於文字語言亦然。……欲指所屬之部，……但觀所用之何如。』這話一些不錯，我們研究詞性，更不可不懂得這個道理。以下就把九品詞的類別，簡單寫出：

一、名詞 是事物的名稱，分具體、抽象兩種：

(甲) 具體名

公名	如：	男，女，車，馬，湖，海，鳥，獸，……
私名	如：	中國，孔丘，上海，唐，宋，……
集合名	如：	鄉，國，營，團，社會，……
物質名	如：	金，銀，絲，繭，豆腐，……

(乙) 抽象名 如：道德，富貴，學問，……

二、代名詞 是代替名詞的分人稱，指示，疑問，轉接，四種：

(甲)人稱代詞

第一身 我 我們
第二身 你 你們
第三身 他 他們

(乙)指示代詞

直指的 這, 這個, 這裏, 這樣……
旁指的 那, 那個, 那裏, 那些……

(丙)疑問代詞

誰, 那個, 什麼……

(丁)轉接代詞

的。(即代文言者所等字。)

三、動詞 是表示事物的動作怎麼樣的。分自動詞, 他動詞, 同動詞, 助動詞, 四種。

(甲)自動詞 動力不及他物的。如 水流, 花放, 魚躍, 鷹飛。

客去, 人歸。

(乙)他動詞 動力必旁及他物, 意始明瞭。如 我讀書, 你彈琴。

他看花。誰唱歌。

(丙)同動詞 沒有動的現象，却有動的作用。如：我在這裏。你有什麼話？時光是很可寶貴的。這是你的成績麼？

(丁)助動詞 不能自己動作，却能幫助動詞的作用。如：中國土地可滅而不可斷送。你要吃飯，誰不要吃飯。這人該打，那人也應該打。你能够做什麼？會得種田麼？你且說給我聽。

四、形容詞 是附加在名詞，表現他的性質、狀態、數量的分示性。示態、示數三種，泛指詞附之：

(甲)示性 如：聰明話。輕薄人。慈善性。好事多磨。黑心倒

竈。他一番和藹的勸告。完全從他一片溫柔的性情中發出。

(乙)示態 如：高山大水。矮戶低簷。紅花綠葉。苦雨淒風。富商大賈。良辰美景。盲人騎瞎馬。醒眼看醉眼。

(丙)示數 如：一去二三里。鄉邨四五家。樓臺六七座。八九

十枝花。能求得所以然的緣故，就是第一等學問。

(丁)泛指詞 如：每日。幾天。各人。諸君。

五、副詞 是附加在動詞、形容詞，或他副詞，以表現他的狀態程度的。

(甲)附加在動詞的 如：慢走。快跑。遠遠地望去。細細的玩

弄。坐的端端正正。花開的真好看。

(乙)附加在形容詞的 如：天氣微涼。香火很旺。這人太壞。

那燈不亮。淺黃深綠。黑漆漆。亮晶晶。

(丙)附加在他副詞的 如：極好吃。很好看。不甚贊成。還未

見得。

六、介詞 是用在兩個名詞，或兩個代名詞，以及名詞和代名詞的中間，

以表示他相互的關係的，如下列的幾個都是：

(1) 的 如：春天的花。太陽的光明。社會的科學。貪官污吏的政治。殺人放火的人。

(2) 在 如：我在火邊坐。學生在課堂讀書。

(3) 從（自由打同） 如：你從那裏來？

(4) 和（同字一樣） 如：我和（或同）你去罷！

(5) 替 如：你替我去一遭。

七、接續詞 是接續上下文，以盡他提承展轉的作用的，有下列幾種：

（甲）解釋的 如：因為有病，所以須醫。耐勞忍苦，實在是中國人的特性。法國革命，爲的是爭自由。

（乙）承轉的 如：形式雖美，精神可不行。愛國的，只是少數的學生。救國雖要緊，然也不可不求學。字母雖學過了，還有會話哩！他學問很好，但是沒有幹才。

(丙)推進的 如：洋貨都不好賣，況且是日本貨，他舊學很有根底，就是新學識也都懂得。不但搶東西，並且燒房子。

(丁)假設的 如：這事，假使他去幹，一定沒有好結果。倘然你到西湖去，一定能够看到好風景。

(戊)其他如：那，却，因此，這樣，儘管，那麼，都可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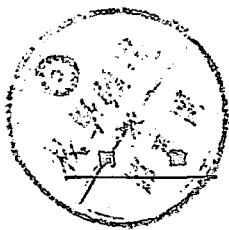
八、助詞 是用在語尾，表示語氣的分下列三種：

(甲)決定的 如：了，哩，哪，啦，的，罷，例：

我把心收起，像人家把門關了，叫愛情生生的餓死，也許不再和我爲難了。

直好說不是演說，是一劑睡藥哩！(咧同)

蔡先生說：『文言和白話的競爭，白話是一定佔優勝的。』這話真不錯哪！



有花兒的樹，在那開花的時候，是很好看的。一到花朵兒乾枯了，就沒有意思啦！

就拿這本書來講罷！

我就舉個例罷！

（虛擬的用『了』字，參看文法的研究法篇。）

（乙）疑問的 如：麼？呢？例：

難道清白的身，不好見人麼？這不是應該做的事麼？

你知識上已饑了麼？（嗎同）是快樂呢，還是苦呢？

這又何苦來呢？

（丙）感嘆的 如：啊。呵。呀。例：

國民呵！國要亡了，大家起來啊！

好不痛心呀！我親愛的兄弟呵！

教育不從根本上做起，決不成功的呀。

(丁)其他如：

於是分散食物，餅啊，糕啊，橘啊，梨啊，不論他是圓的，長的，扁的，美麗的，都拏去供這有強權無公理的人類，大吞大嚼，一霎時化為烏有了。

北方人會做麪食，有什麼炸醬麪啦，烙餅啦，薄餅啦，餡兒餅啦，餃子啦，餛飩啦。

不過不幸，他是中國學生罷了。(『罷了』即文言中『而已』)

軍國主義，總是站在權力之上的，無論叫做法治國家也罷，叫做立憲國家也罷，叫做文明國家也罷，——他的原理，總是命令，強制，威嚇，三件東西。

九、感發詞 是心有所感，忽然出口的詞，如：

哈哈！威權倒了，我們也自由了。
哎！我的錢囊丟了，真真可惜！
唉！事已如此，要設法也無可設法了。
咳！樹皮草根都吃盡了，怎麼過活呢？
呀！車子壞了，馬又病了，怎麼樣好？
哼！這是你的成績麼？
哦！原來是如此的！

以上已把九品詞很粗畧的講過了。我在這裏還須補上一筆，就是說明『名代詞的格』。名代詞爲一句中之主體的，叫做『主格』；承受外動詞的動力的，叫做『受格』；也稱『目的格』。一名代詞放在他名代詞上，而屬於他名代詞的，叫做『領格』；也稱『所有格』。名代詞爲介詞所司的，叫做『司格』；也稱『介詞的目的格』。例如：

主格	介詞	司格	動詞	受格
學生	在	課堂裏	讀	書

領格

我的書到那裏去了？

——領
——（我書）

第三章 詞的雅俗問題

我國言文不一致，所以發生詞的雅俗問題。近人對於這個問題，議論紛紜。黎劭西先生於國語學講義中，也曾畧有論述。茲就所見，分兩層說明如下：

第一、就詞的本體上說，雅詞是死詞，俗詞是活詞。

我們可引衛挺生氏的普通俚詞議來說明這一層。他說：

『世界諸國，凡有書契之言詞，就其用途，可析爲二類：一活詞，詞之可

用以著書，亦可用以談話者也。如今英法德之言詞，與中國今日之白話皆是。二死詞，詞之但可用以著書，而不可用以談話者也。死詞有兩種：甲爲昔生而今死者，如希臘拉丁……等語屬之。此等詞，皆曾一度爲談話常用，然代遠年湮，浸變遞遷，今世雖在其民族中，無口談之者。乙爲未曾生者，如往昔印度之梵語，與今世之世界語，皆屬焉。……中國之雅詞，死詞也。甲種之死詞也。』

雅詞既屬昔生而今死之詞，他的價值，自然不及現正生活的俗詞了。我們再講第二層，是：

第二、就詞的效用上說，雅詞不及俗詞的有用。

語言文字是發表意思的工具，我們要用這工具把意思完全表出，須有三個條件：

(一)明瞭 使意義不隱晦。

(二)確定 使意義不遊移。

(三)簡易 聲入心通，不必多費解釋。

今試將雅詞和俗詞作一番比較：雅詞的大多數，含義渾沌，往往在可解不可解之間；俗詞顯明質直，不問繁簡，必求完全達意。是按之第一個明瞭條件，雅詞不及俗詞的有用了。雅詞多半單字單音，詞意最易混淆，往往一個詞，可作數解或十數解，容易使人誤會；俗詞多是合兩字兩音而成，一詞僅有一意，一見便能明白。是按之第二個確定條件，雅詞不及俗詞的有用了。學雅詞的人，往往窗下十年，措詞尙難得體；俗詞則口所能講，即筆所能寫，表達已意，毫無困難；即在受者一面，於耳熟的俗詞，聞聲即解，也可少費腦力。是按之第三個簡易條件，雅詞更不及俗詞的有用了。（本節參觀下章）

這樣說來，俗詞只有好處，沒有壞處麼？這却不然，照現狀看來，俗詞還有

兩個缺點：

第一、用完全俗詞，來發揮高深的道理，還苦不夠。

第二、俗詞方言太雜，不如雅詞尚能通國一致。

我們現在既要提倡國語文學，對於這兩個缺點，自應設法彌補。本篇的著眼點，也就在這個問題。現分三項論之：

一、對於詞類，要只問生死，不必辨雅俗。雅俗的辨別，本無截然的界限，不可十分拘泥；上文的比較，不過就其大較而言，其實俗詞固是活詞，雅詞也不全是死詞，其中未死之詞尚多，高等的語言中也常常用得著。從前因為有學問的人，未曾注意到語言中去，所以高深的詞類，口語中常付缺如。以後自應把未死的雅詞，逐漸攙入，使語言的程度，漸漸提高，俗詞雅詞，但是活的，可用的，一律都用，使他們融成一類。例如杜詩『但使殘年飽吃飯』，殘年雅而吃飯俗，用在一處，並無妨礙。這就叫做言文一

致；要發揮高深的道理，自然不患『詞窮』了。

二、對於新輸入的名詞，要儘量採用。從東洋輸入的新詞，和從西洋譯來的科學術語，不雅不俗，另成一派；不但著書作文，發號施令，可以採用；就是平常言語中，可以採入的，也該儘量採用。如目的，發達，手續，必要，改良，……等詞，不知不覺已成了通行的詞類的，那更不消說了。

三、對於方言，要取舍短用長的態度。現在提倡的國語，雖然以普通話為模型，但普通話中，也有不同的詞類。我們採用他時，要以大家了解，而且比較有意義的為有當選資格。譬如說『很好』，有的說『好極啦』，有的說『很不錯』，也有說『真不推班』，『竟不歹』……的。這當中，我們應該用『很好』，因為他最普通，地方的色彩比較少一點。

還有一地方的方言，他有特別長處，能够說出普通話所說不出的意義；或雖同一說得出，却有些優異的特點；這種話，我們也應該採用。胡適之

說：『……把這個中堅分子的方言，逐漸推行出去，隨時吸收各地方言的特別貢獻，同時便逐漸變換各地的土話，這便是國語的成立。』這話我們應得承認的。

總之詞類在現在，雖然標準未定，方言錯雜，但也不致為國語文的障礙。試看宋元以來的白話小說，戲曲，和現在通行的白話文書報等，自具有一種天然通用的詞類，雖有小異，可也不害其為大同。

第四章 詞類從古文變到國語的特點

詞類從古代的文言，變到近代的國語，這一大段的歷史，也是講文法的所應注意。胡適之先生曾著國語的進化一篇，以為這個變遷當中，有兩個特點可以看得出：(1)該變繁的都變繁了。(2)該變簡的都變簡了。茲摘取胡文大意，參以已見，分述之如下：

一、該變繁的都變繁了 變繁的例很多，現在單舉出兩個重要的趨向：

第一，單音字變爲複音字。中國文中，同音字太多了，故容易混亂；我們的一般老祖宗，他們都不知不覺的把這種缺點漸漸補救起來，最重要的補救方法，就是把單音字變爲複音字。例如：師，獅，尸，詩，司，私，思，絲，八個字，有許多地方的人讀成一個音，沒有分別。有些地方的人分作『尸』（師獅詩尸）『么』（私司思絲）兩個音，也還沒有什麼分別。但是說話時，這幾個字都變成了複音；如：師傅，獅子，死尸，尸首，偏私，私通，職司，思想，蠶絲；故不覺得困難。又如：衣，依，醫，椅，意……等字，單用時極易混雜，然在說話時，必定合成爲衣裳，依靠，椅子，醫生，意思……等等，便聲入心通，容易分別。所以就事實上看來，我們可以說，由單音字變到複音字，乃是中國語言的一大進化。這種變化的趨勢，起得很早，左傳裏的議論文已有許多複音字，如『散離我兄弟，撓亂我同盟，傾覆我國家，……以來蕩搖我邊疆。』漢代的文章，用複音字更多，可

見這種趨勢在文言本身已有了起點，不過還不十分自由發達。口語因有會話的需要，故複音字遂格外的多。複音字的造成，約有幾種方法：

- (1) 同義的字併成一字 例如：兒子，名字，恐怕，頭腦，應當……
- (2) 本字後加『子』『兒』『頭』等語尾 例如：妻子，女子，椅子，桌子，盆兒，瓶兒，石頭，埠頭……
- (3) 類名上加區別字 例如：木匠，石匠，工人，軍人，會館，旅館，學堂，浴室……

(4) 重字 例如：太太，奶奶，慢慢，快快……
第二，含混的變為分晰的 這個變化，『道』『理』『義』等字，就是最普通的例。平常文言中用『道』『理』『義』等字，每用單字，使人不能一見就會辨明他是用的那一種意義，所以是含混的。國語

文則不然，他却用著『道路』、『道理』、『條理』、『理由』、『紋理』、『義氣』、『意義』等詞來分別各字的許多意義。即此一端，可見文言有含混的地方，應該細細分別的，國語都細細分別出來，比文言細密的多了。

這一個『變繁』的特點，有極大的重要；現在的國語所以能應付我們會話講演的需要，所以能做共同生活的媒介物，全靠單音字減少，複音字加多。現在注音字母所以能有用，也只是因為這個緣故。將來中國語言所以能有採用字母的希望，也只是因為這個緣故。

二、該變簡的都變簡了。上文說國語比文言更繁密更豐富，都是很顯而易見的變遷。現在我却要說文言裏有許多應該變簡的地方，國語都變簡了。

第一、文言裏一切煩贅的區別，都廢除了。文言裏有許多很煩贅的

區別，如牛，馬，豬，羊，……雌或雄的叫什麼，年幾歲的叫做什麼，高幾尺的叫做什麼的等等區別。最顯著的就是用『駒』字代一切小馬，『羔』字代一切小羊，『犢』字代一切小牛。這都是不容易記的區別。所以國語裏把『駒』『羔』等字廢去了，直用一個『類名加區別字』的普通公式。如『小馬』『小牛』『公豬』『母豬』『公牛』『母牛』之類，那就更容易記了。三歲的牛直叫做『三歲的牛』，六尺的馬直叫做『六尺的馬』，也是變為『類名加區別字』的公式。從前要記無數煩難的特別名詞，現在只須記得這一個公式就够用了，豈不便得多麼？

第二、繁雜不整齊的文法變化，多變為簡易劃一的變化了。這一層，我們可舉代名詞的變化為例。古代的代名詞，很有一些麻煩的變化，例如：

(1) 吾我之別

『如有復我者，則吾必在汝上矣！』又『如有用我者，吾其爲東周乎！』又『今者吾喪我』可見吾我二字，在古代似曾有區別，『吾』字用在主位，『我』字用在目的位。

(2) 爾汝之別

『……喪爾子，喪爾明，爾罪三也；而曰汝無罪歟？』可見爾汝二字，在古代也有區別，名詞之前的形容代詞（主物位，白話的『你的』）常用『爾』。

(3) 之其之別

上文兩種區別，後來都是漸漸的失掉了，只有第三身的代名詞，在文言裏至今還不曾改變，『之』字必須用在目的位，決不可用在主位，『其』字必須用在主物位。

這些區別，在文言裏不但沒有廢除，並且添上了『余，予，僕，卿，伊，渠……』等字，更覺麻煩不堪，但是國語裏則已把這些無謂的區別都廢除了，變成一副很整齊的代名詞。

第一身 我 我們 我的 我們的

第二身 你 你們 你的 你們的

第三身 他 他們 他的 他們的

看這表，便可知國語的代名詞，把古代剩下的主位和目的位的區別，一齊刪去了。主物位雖然分出來，但是加『的』字的語尾，把形容詞的性質更表示出來；並且三身有同樣的變化，也更容易記了。還有古文『承接代詞』有『所』『者』兩字，現在只須一個『的』字，就可敷用。

又如古文的『詢問代詞』有『誰，孰，何，奚，曷，胡，惡，焉，安』等字，這幾個字用法很複雜，很不整齊；國語文的詢問代詞，只有一個『誰』問人，一個『什麼』問事物。（也用那……字）無論主位，目的位，主物位，都可通用。這也是一條同類的例。

看這幾個例，可知道文言裏許多繁複不整齊的變化，在國語裏都變簡易畫一了。

總之：詞類從古文變到國語，或是由單音的變到複音，或是由含混的變到分析，或是由複雜的變到簡易，都是很有理由的變遷；該變繁的都變繁了，該變簡的都變簡了。改變的動機是實用上的困難；改變的目的，是要補救實用上的困難；改變的結果，是應用能力的加多。——這是中國國語的進化小史。

下篇 論句

第一章 總說

近來世界文法上有一種新趨勢，就是注重句法。從前的文法書，他聚精會神的一段，在詞性而不在句子各部的作用；現在却換了一面了。我且引宋煥達氏我對於英文法改編的意見文中的一段，來說明這種新轉換的重要：

『……從嚴格上說起來，文法的目的，就是要把握指部與分析兩部工夫能够做好。因這兩部工夫，於是可以把文法分爲詞類與句法兩大部。詞部之中，以句法爲更要。雖然詞類是句法的基础，但是有許多文法教科書，起首把詞類講得太詳，……學者費了多少工夫，還不知道造句，埋頭伏案，天天所研究的，是這些詞類的變化，還弄不清楚，消耗光陰，減少興味，敎學者怎能有進步呢？……』

我以後所講的就是這新趨勢的重要點了。今先將句的要點總說一下：
 一、句的定義 句是意義獨立的單位，無論他的形式怎樣，只須他能把一種獨立的意義明白表示出來，就有句的資格。我們可以說：

幾個詞的配合，能表示一個獨立的意義的，就是句。

例如：『威爾遜』是個詞，『病了』是個詞，聯合起來，『威爾遜病了。』就成了個完整的句子。

二、句的骨格 要表示一個獨立的意義，有兩個不可少的要素：第一，是說出個『什麼』來；第二，是在這個『什麼』上說出他的『怎麼樣』或『幹什麼』來。例如：『鳥飛』，『花開』，鳥和花是『什麼』，飛和開就是他的『怎麼樣』。前者是主詞，後者是表詞。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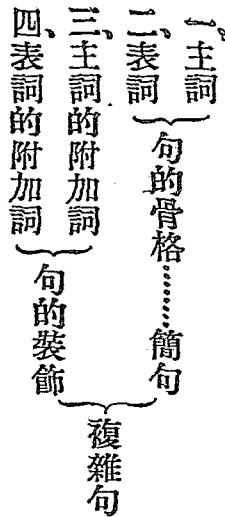
- (1) 主詞
 - (2) 表詞
- 兩部分，就是句的骨格，沒有他就不能成句。

三、附加詞 句子除上述兩部分外，還有兩部分，是附加在表詞和主詞的上面的，叫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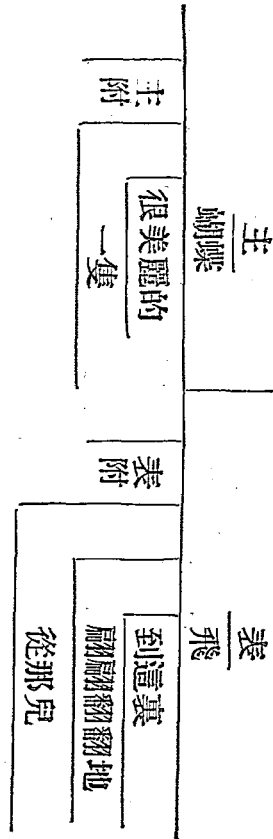
(3) 主詞的附加詞

(4) 表詞的附加詞

所以複雜的句子，有下列的四大部分，如：



例如：『一隻很美麗的蝴蝶，從那兒翩翩翻翻地飛到這裏。』這一句，可以用表來解釋他各部的作用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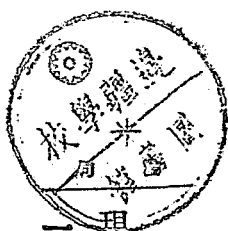


本篇除講句的骨格和附加詞外，就講分句和句的種類，末了又講標點符號。

第二章 句的骨格

主詞是句的起點，他在句中佔著主位，其餘的一切詞類，都從他發生的，表詞是表示主詞的『怎麼樣』或『幹什麼』的，他在句中跟著主詞，說明主詞的態度。

這兩部是句的骨格，缺一就不行的，例如：



現在把主詞和表詞分論於下：

一、主詞

主	同動	足詞
他	是	學生

表詞

足詞——是補足動詞的意義的。如：

止詞——是承受外動詞動力的名代詞。如『捕鼠』的『鼠』字。

這裏所謂表詞，是包含止詞和足詞在內：

他	怎麼樣？	是	開了
什麼？	是	花	
他幹什麼？	是	捕鼠	
什麼？	是	貓	

(甲) 主詞的種類 如：

(1) 名詞 雨停了。(『雨』是主詞)

(2) 代詞 他來了。(『他』是主詞)

(4) 名詞的分句 工人作工是神聖的事。(『工人作工』是主詞)

(乙) 主詞的位置

(1) 正格

一 格——主詞 表詞 止詞——(也可說是表詞的一部分)
例——我 讀 書。

(2) 變格

二 格——止詞 主詞 表詞
例——書 我 不要讀。

三 格——表詞 主詞
例——死了 一個好人。

這兩種變格，算是最普通的了。我們可定個通則：

- (A) 表詞是外動詞時，可以將止詞移在主詞之上。(例二)
 (B) 表詞是內動詞時，可以將主詞移在表詞之後。(例三)

爲什麼要從正格化爲變格呢？因爲要提高讀者的注意，將注重點移到上面，如：

正格

我不要喝酒。

我不要錢。

我不怕死。

一個和尚，從那邊來了。

一個好人死了。

變格

酒，我不要喝。

錢，我不要的。

死，我不怕。

那邊來了一個和尚。

死了一個好人。

從正格化爲變格，也有限制，就是要不失正格的意思。

(3) 其他 如：

(A) 同動詞爲表詞時，也有變換。

你要找的人是他。

他是你要找的人。

虎在山上。

—— 山上有虎。(就是在山上有虎)

(B) 呼格 這是特別用法。

桂官！ 你聽見了麼？

(呼格有與下有關係的，也有無關的，有作主格的，——如例——也有做受格，補格的。)

(C) 主格略去的。

來！ 我同你說。(這是命令句，你來的『你』略去了。)

二、表詞

(甲) 表詞的種類 馬氏文通分表詞爲兩種：一、語詞，表動的；二、表詞，

表靜的，我現在也把他分作兩類，如下表：

表詞	
一、動表詞	自動詞 如：花開。鳥飛。
	他動詞 如：孔子教人（有止詞）
二、靜表詞	同動詞 如：虎在山上（有足詞）
	形容詞 如：霜白了。

（乙）表詞的特點 表詞在白話中的特點，爲文言中所沒有，或少有的有三，如：

（1）形容詞的表詞表現力增加了 形容詞做表詞，如山高月小……的高字小字，文言中有，國語文中也有，但文言中變化之多，不及國語文，因之表現的力量，也不及國語文了。如：

月漸漸的低了。

山太高了，我跑不上去。

這種形容詞的表詞，差不多和動詞有同樣的作用，是古文中所難以得到的。

(2) 複合的動詞做表詞，其表現力增加了。如：

走——走開——走開去（進，出同）

跑——跑上——跑上去（下同）

舉——舉起——舉起來（出同）

這種複合的動詞做表詞時，他的表現力，自然格外增加了。但我們不能承認他和一個動詞一樣，因為他還可以分，是複合而又可分的表詞。如：

舉起來——舉起手來。

舉出來——舉出代表來。

跑上去——跑上山去。

走進去——走進屋裏去。

(3) 止詞上加『把』字，移到動詞前，其表現力增加了。如：

〔從前〕我放了他。 〔現在〕我把他放了。

『我恨不得把這一班賣國賊，殺得乾乾淨淨。』這一句，要是沒有『把』字的趨勢，那麼，句子要變做『我恨不得乾乾淨淨地殺了這一班賣國賊。』就沒有什麼聲色了。

(丙) 表詞的時分 過去，現在，將來，三個時分，在外國文變化很多，國語文裏却很簡單，可以用三個簡單的式子，去表明他對於時分的關係：

(1) 不變式 如：我來找你。

(2) 變式——『了』式 如：我來看你了。

(3) 未『了』式 如：(A) 加『正』 我正在讀書。

(B) 加『著』 他剛坐著。

這是國語文的『聰明過人』處。至動詞本身無表示時分的必要時，動詞可不生變化。如：

前兒和你好，如今不和你好，你怎麼樣？今兒和你好，以後不和你好，你怎麼樣？

(丁) 表詞的虛擬式 虛擬的語氣，有下列幾種：

(1) 懷疑 不是現在，也不是將來，只是懷疑的態度。如：難道他不和我做朋友了不成？

愛我呢，還是恨我呢？他的心思，不知究竟是怎樣的？這個問題，要怎樣解決，纔算不錯呢？

(2) 猜度 懷疑是虛心的，猜度是大膽斷定的。如：他大概不來了。

我終找不着他了。

(3) 勸阻 禁止是命令的。勸阻是平等婉轉的。如：

禁止

勸阻

不要多嘴！

你可別多嘴了。

不要唱！

你可不要唱了。

不要忘記！

不要忘了。

(4) 請求 命令是硬的，是高壓的；請求是軟的，是懇請的。如：

命令

請求

放手！

放了手罷。

去！

我們走了罷。

喂！開窗。

請你開了窗。

饒了我罷。

(5) 婉轉語 用虛擬的語氣，使語氣婉轉一點，活動一點。如：諸位請坐，我要去了。（比我要走，婉轉多了。）他要醉了。

只可隨他便了。

這要勞你費心了。

(6) 因果句 如：

明天下雨，我不來了。又分兩種：

(A) 果的分句

你若不來，這事就難辦了

(B) 因的分句

一、因句中，無『若』『如』『倘』等字。如：

老太太成了觀音，你便是龍女了。



他去了那便是火上加了油了

二、虛擬的意思，全在因句中。如：

如果我做了你，我一定不那樣做。

你要是不能戰勝病魔，病魔便要戰勝了你。

附論散動詞用法。

有許多句子中，動詞用得很多，倘若個個當他是表詞，那就弄不清楚了。我們找出他規規矩矩當作表詞用的動詞，然後以其餘的屬於散動詞。（英文稱為無限動詞）散動詞的定義，馬氏文通以為『散動云者，以其行動非直承自起詞也。』這也不十分明瞭，我的意思是：

凡一句或一分句中，不作表詞用的動詞，叫做散動詞。散動詞的用法，有下列幾種：

(一) 用作主詞 如：

吃飯是很不容易的事。

愛國不是空談就算的。

(這『吃』字，『愛』字，都當作主詞的一部分了。)

(二) 用作止詞 如：

他怕喝酒。

我希望被取。

(這『喝』字，『取』字，都當作止詞用了。)

(三) 用作動詞的足詞——分三種：

(1) 同動詞的足詞 如：

這分明是罵人。(『罵人』爲同動詞『是』字的足詞)

這不是賣國麼？(『賣國』爲同動詞『是』字的足詞)

(2) 自動詞的足詞 如：

我來看你。（『看你』是『來』字的足詞）

我到學校裏去讀書。（『去讀書』是『到』字的足詞）

(3) 他動詞的足詞 如：

我聽你唱。（『唱』字是他動詞『聽』的足詞）

我派他來捉你。（『來捉你』是『派』字的足詞）

(四) 用作介詞後的司詞 如：

這不是和坐牢監一樣麼？（『和』是介詞，『坐牢監』是司詞。）

他的心裏正比吃黃連還苦。（『比』是介詞，『吃黃連』是司詞。）

(五) 用在介詞『的』字的前面，形容下面的名詞。如：

殺人放火的事。（『殺人放火』是形容『事』的）

你到了出門做客的時候，便知道在家做老太爺的快樂了。（類推）

(還有一種作形容詞的用法，詳附加詞節內。)

(六)還有一種特別用法，是：

兩動詞相承，後面的散動詞，往往加『來』字或『去』字，以表示前面動詞的目的，作用，或趨勢。如：

提起筆來寫字。(『來』字是表示『提起』的作用的。)

放下筆去讀書。(『去』字是表示『放下』的趨勢的。)

我費了這麼多的工夫，去找一個字。(類推)

我費了許多銀錢，來培植你讀書。(類推)

用『來』字和『去』字的分別，大概是：

散動詞的動作和前面的動詞，方向是一致或相向的用『來』字；不一致或相背的用『去』字。

第三章 附加詞

祇赤條條一副骨格，要表現種種複雜的形色，還是不可能的事；所以句子除上述的幹部外，還有加在主詞和表詞的上面，來形容或修飾他們的兩種附加詞。倘若有一句極繁雜的句子在此，我們最要緊的，是要尋出他主要的骨格；主要的認清了，其餘的都是附加詞了。附加詞在句中，雖不占重要的位置，但句子的組織，仗著他的幫助，却很多呢！例如：

葉落。

冬天來了。——這骨格全備的句子，加了附加詞，定能格外出色。如：

那枯枝上一片一片的黃葉，翩翩翻翻地連續落下。

蕭蕭瑟瑟的冬天，靜悄悄地到來了。

現在把兩種附加詞，分述於左方：

一、主詞的附加詞

主詞的附加詞，千變萬化，只是形容詞；或雖不是形容詞，而作用和形

容詞一樣——做這種附加詞的，有左邊的幾種：

(1) 形容詞 這是正支嫡派。如：

好人不得好報。

野草兒香；野花兒香。

淡。茫。茫。的。冷。月。照。着。那。瘦。姍。姍。的。黃。花。

一。個。和。尙。挑。水。吃；兩。個。和。尙。抬。水。吃；三。個。和。尙。沒。水。吃。

(2) 名詞

(A) 偏次 如：中國人好吃。學生成績很好。

(B) 同次 如：浙江督軍楊善德死了。

(3) 名詞或代名詞之後加『的』字。

(A) 表示下一名詞是屬於上一名詞的。如：

社會的。生命。是。無。窮。的。

我的話說得不好，望諸位原諒。

貪官污吏的末日到了。

(B) 表示下一名詞是關於上一名詞的。如：

社會的科學有幾種，我還不知道。

貪官污吏的政治，是不能成立的。

附註 A 和 B 的分別，是偏平的關係。無窮的生命是誰的？是社會的。我不知道有幾種的科學是誰的？不能說是社會的——這就是『屬於』和『關於』的分別了。

(C) 表示下一名詞，是在於上一名詞所表的時間或空間。如：

山上的小草，比山下的大樹還多。

早晨的空氣，是很清潔的。

(4) 介詞帶司詞 如：

錢在手裏，終是好的。

笑在面上是淺笑；恨在心頭是深恨。

(5) 散動詞

(A) 散動詞後加『的』字。如：

讀書的能力（見上）

(B) 散動詞的形容詞式

(一) 不變式（不加『著』字）如：

那姓王的穿衣，著靴，戴帽，束帶，裝扮得整整齊齊，搖搖擺擺地去了。

（這句骨格是『姓王的去了』，『穿……擺』一連串的散動詞，是形容『姓王的』）

(二) 加『著』式（這是變格，但較正格格外明白了）如：

外面走進一個人來，

兩隻紅眼睛，一副鐵鍋臉，幾根黃鬍子，

歪戴著瓦棱帽，

手裏拿著一根趕驢的鞭子。

高俅領了王都尉鈞旨，

將著兩般玉器，

懷中揣著書呈，

逕投端王府來。

（這兩句：第一句的骨格，是『外面走進一個人來』，下面的都是形容這一個人的形容詞。第二句的骨格，是『高俅逕投端王府來』，『領了……』是表時間的分句，『將著……揣著……』是形容逕投端王府時的高俅的。——這種

『著』字的加上，使動詞變到形容詞的色彩，格外鮮明，也可算是國語文中特色之一。

(6) 形容詞的分句（參看分句章）

一個和尚叫老丈做乾爹的送來。

（『叫老丈做乾爹的』是形容和尙的分句。）

二、表詞的附加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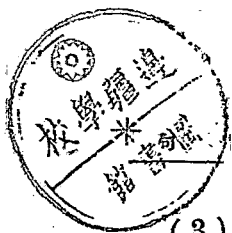
表詞的附加詞，千變萬化，只是副詞；或雖不是副詞，而作用和副詞一樣——做這種附加詞的，有下列幾種：

(1) 副詞 這是正支嫡派。如：

只是眼睜睜地望着楊志。

只聽得一聲響鑼鑼地將那樹連枝帶葉打將下來。

武松把左手緊緊地揪住頂花皮。（三節均見冰嶺）



劉老老扎手舞腳的仰臥在床上。石頭記

襲人一驚不小，慌忙趕上來，將他沒死沒活的推醒。石頭記

在那裏哼唧唧的念文章。儒林外史

（副詞疊詞的語尾，水滸用『地』，石頭記和儒林外史用『的』，

『近人主張照水滸用『地』。』）

(2) 名詞 名詞作表詞的附加詞，是表時間或空間的，如：

我前天生了一個女兒。（『前天』二字，附加在表詞『生』字上。）

袁世凱死多年了。（『多年』是表示『死』的時間的。）

上海出了一件怪事。（一件怪事出在上海，可知『上海』是表示

『出』的地方的附加詞。）

(3) 介詞帶司詞 這也是很多的，如：

當那時，他又不說了。

他來的時候，你已走了。

他往東去了。

一羣美麗的小鳥，從東邊樹林裏飛出。

（這裏兩個當時，是限制時候的，所以是介詞；若說：『當他走來，我就去了。』這『當』字便是接續詞了。）

(4) 表詞後加『的』或『得』字，然後再加附加詞。如：

高俅踢得幾腳好氣球。

冰溜

劉老老嚇的，不敢做聲。

石頭記

衆人那裏勸得他呷一杯半盞。

冰溜

林黛玉笑的岔了氣，寶玉笑的滾到賈母懷裏；賈母笑的話都說不出來；侍候的媳婦丫鬟們無一個不笑的彎腰曲背。

石頭記

（得的二字可分用，上文已說過了，現在大家還隨便用，將來恐

要到分用的地步。

(5) 副詞的分句

他。沒。有。來。之。前。；。我。們。已。曉。得。了。

(『他沒有來之前』一句，是表詞『已曉得』的時間的分句，分句的種類詳下。)

第四章 分句

複雜的句子，常包含一個或一個以上的分句，分句在句中的作用，和一個詞同。例如：

我看見菊花開了

『菊花開了』是分句，是當作表詞的止詞的，其關係如：

主	謂	止
我	看	見
見	的	客
客	的	主
主	謂	止
見	的	客
客	的	主
主	謂	止
見	的	客
客	的	主

我		看 見	
菊花		主詞	表詞
開了			

這是很簡單的一個例，比較複雜的還多着，不過就此也可類推了。
分句的種類如左：

一、名詞分句 其作用如名詞，分三種：

(1) 作主詞的 在句首常作一逗，如：

『我愛聽的』，只有這一支曲子。

『感情的旂幟樹了起來，』就要不由我們自主了。

『他到什麼地方去，』是沒有一個人知道的。

(這三個例的首句，都是當作主詞的分句。)

(2) 作足詞的 這是不明白斷開來的，如：

這真是『我夢想不到的。』

這一個頭陀，正是『打兄弟的。』

我的意思是『我們要用奮鬥去換平安。』

（這三例，在『』中的，都是當足詞的分句。）

(3) 作止詞的 如：

我不懂得『這是什麼？』

『你吃得的，』我難道吃不得。

我知道『他一定來。』

（第二例，是『我難道吃不得你吃得的』這一句，把止詞換轉來，提起人家注意的。）

二、形容詞分句 其作用如形容詞，分兩種：

(1) 在他形容的名詞之前 如：

他便是『我時常和你說的那景陽崗上打虎的』武松。
冰辭

『他住過的』房子，是在十八株垂楊樹下。
兒女英雄傳

(2) 在他形容的名詞之後 如：

黃道臺便曉得這電報是兩江督幕裏一個親戚，『姓王號仲荃的，

『得了風聲，知會他的』。
官場現形記

一個和尚，『叫老丈做乾爹的』送來。
冰辭

三、副詞分句 其作用如副詞，分三種：

(1) 表時間的 如：

『你既來了，』我可以走了

『當他來的時候，』他並不曾說什麼。

『自從他做了督軍，』一切都變了。

(2) 表地方的 如：

『無論你到什麼地方。』我都要跟你去。

(3) 表因果的 如：

(A) 虛擬的

『假使他要我去，』我一定去。

『你明天八句鐘不來，』我不等你了！

(B) 實在的

『我不能再講下去了，』因為時候到了。』

『天下雨了，』他不能來了。

第五章 句的種類

句的種類，有兩種分法：(一)是就語氣的不同分的。(二)是就組織的不同分的。現在分述如左：

一、就語氣的不同，可分為四式：

- (1) 直句 把要說的話，照直說出，又分兩種：
- (A) 肯定的 如：我讀書。 他正在家裏。
- (B) 否定的 如：我沒有讀書。 他此刻不在家裏。
- (2) 疑問句 就是質疑問難的句子，分兩種：
- (A) 普通的 如：你近來好麼？ 這是什麼？
- (B) 抉擇的 如：這樣好呢，還是那樣好呢？
- (3) 祈使句 有祈望或使令的意思的句子，分兩種：
- (A) 祈望的 如：可憐些我罷！ 饒了我罷！
- (B) 使令的 如：去！ 快來！ 不要多說！
- (4) 感發句 表喜怒哀樂的感情的句子，如：
- 哈哈！他果真來了。
- 唉！我的幸福到那裏去了？

好好！你竟敢反抗我麼？

二、就組織的不同，可分為兩類：

(1) 簡句 分兩種：

(A) 只有句的骨格的 如：花開了。

(B) 有附加詞的 如：可愛的花，正茂盛地開著。

(2) 複句 由兩個以上的分句合成的句子，分兩種：

(A) 主從句 是一個主要的分句，和幾個附屬的分句連合成成功的。

如：

(主句)

(從句)

我看見菊花開了。

(主)

(從句)

(連詞)

這些人都是在上海滑頭空氣當中生長的，所以說真話的一個也找不出。

(主句)

(連詞) (從主)

(從句的從句)

句)

我現在很着急，因為一封信，我盼望了好久，到今天還沒有寄來。

(B) 衡分句 是兩個以上不相依靠的分句，用連詞接合成功的。

如：

(分句一)(也可認為主句) (連詞) (分句二)(衡句)

他到我家來看我，但是我沒有接見他。

我和你都出去。(我出去，你也出去。)

(表時間詞)

(主句)

(連詞)

(衡句一)

(連詞)

(衡句二)

今天早晨，我看了一回報；(我)又寫了幾封信；(我)並且讀了幾

頁書。

第六章 標點 符號

標點符號，共十三種，分述於下：

一、句號 (○或●) 凡成文而意已完足的是句，當用句號。如：

花開了。

他的話，說得不錯。

二、點號（，或、）點的重要用法如左：

(1) 用以分開許多連用的同類詞，或同類兼詞。如：

國旗的顏色：是紅，黃，藍，白，黑。

園裏的菊花：有的黃，有的紫，有的白，有的紅黃相間。

(2) 止詞，司詞，因為太長了，或因為要人重讀他，而移在句首時，必須用點號分開。如：

死，我不怕！

自己不愛的，你不要送給人家。

(3) 主詞太長了，或太複雜了，或要人重讀他，須用點號和表詞分開。如：

我昨天唧唧噥噥地念熟的一篇文章，完全忘記了。

河北山西山東河南陝西，是旱災區域，
誠實，是吾人的美德。

(4) 用以分開夾註的詞句。如：

我的朋友，姓王，號又春的，來了。

這瓶墨水，我前個月買的，現在用完了。

(5) 凡副詞的詞句，應讀斷時，用點號分開。如：

起初，他不肯吃藥；後來，肯吃了，又吃錯了藥。

他愛惜名譽，同別人愛惜生命一樣。

(6) 用以分開幾個不很長的平行分句。如：

風吹，雨打，太陽曬著，霜雪壓著，都不能損害那松柏。

我昨天出去，買了幾本書，又看了一位朋友，並且盪了一回舟。

7) 呼格用點號。如：

桂官，你知道了麼？

(8) 選擇和轉進的連詞用點號。如：

你快走開；不然，你要被打。

他很窮；但是他學問很好。

三分號〔：〕單用點號分析不清的句子，可用分號分開。如：

(1) 分開幾個很長的並列分句。如：

研究學問，是要緊的事情；鍛鍊身體，也是要緊的事情。

(2) 分開意思上聯絡的句子。如：

他到這時還不來；我們先走罷。

海風起了；波浪直衝到岸邊；港中的小船動搖不定。

(3) 幾個互相依靠的分句，太長了，也可用分號分開。如：

那半空中，有許多的風箏，被孩兒們用很長的線高高的放起來；那

四、冒號

冒號又非常出勁的把風箏的聲音很響的吹到那極遠的地方去

(1) 總結上文 如：

他的見解，要比你高幾層；他的學問，要比你好幾倍；他的操守，也比你還要純潔；這樣的朋友不交，你去交那一個呢？

(2) 總起下文 如：

(A) 其下為列舉的諸事。 如：

人生三件大事：衣、食、住。

(B) 其下為引語或引例。 如：

他說：『……』

例如：……

五、問號

「？」用在疑問的句子，如：

你好麼？

這是什麼？

六、驚嘆號〔！〕用法有下列數種。如：

(1) 用以表示惋惜驚愕或憤恨的。如：

噢！可惜呀！這一樹好花，竟被狂風打盡了。

哎！不好了！前面失火了！

哼！你好！這種不正當的事，虧你做的。

(2) 用以表示欣喜和贊美的。如：

呵呵！這事真有趣得很。

好香呀！誰家的桂花開了。

(3) 用以表示願望和呼喊的。如：

來！來！去罷！不要吵！

他賣菜傭，肩了擔，口中喊着賣菜！賣菜！

七、引號

〔 〕 [] …… 有兩種用法：

(1) 表引語的 如：

他說：『菊花開了。』（〔 〕……同）

馬君說：『從前在學校的時候，先生常常告誡我道：「學問這件事，是研究不盡的；古人說：『學無止境』，這話一點不錯！你若要求高深的學問，必須不絕的研究。」所以我現在還緊緊地記住這話，不敢懈怠。』

(2) 表提出的詞句的 如：

『神韻』『因』『果』

八、破折號

〔 — 〕 有三種用法，如：

(1) 表忽轉一個意思，如：

你道是什麼？——原來那大樹倒了

(2) 表示夾句，與○同用法。如：

他——你的好友——來了。

(3) 表示總結上文，與：畧同。如：

論理……(你錯)……論情……(你錯)……

——————總之是你錯的。

九、刪節號〔……〕表示刪去或未完。如：

牛，羊，馬……等，都是獸類。

十、夾注號〔()〕如：

那事，(日前託你的)你辦好麼？

十一、私名號〔(左或右)〕如：

孔丘，魯人。

十二、書名號〔 〕如：

國語文法講義



(終)

注音符號傳習小冊

一角半

教育部審編處編

本書是教育部依據中央訓令而編輯的。內容分兩部分：(一)注音符號和拼音練習，所有一切兩拼或三拼的國音字音都包括在內。(二)課文，共分十二課，分兩個週期：第一週，注重單獨符號，和牠的拼音；第二週，注重結合韻符，和牠的拼音。語句都用韻語，使學者容易上口。課文可單教一部，或兩部全教，極便教者選擇之用。書後并附錄注音符號發音略說，以供矯正發音時的參考。本書現歸本局獨家發行。

國語注音符號新教本

本書對於國語注音符號的小史、發音法、拼音法、聲調讀法、書寫法、使用法、推行法等，分別說明，並附發音機關圖，以供練習發音時的參考。更依據標準國音，用活潑的方法和材料；以及注音符號歌等，使學者得到有興趣的練習。為傳習國語注音符號最適用的教本。

薛鏡英編
一册一角半

發音法、拼音法、聲調讀法、書寫法、使用法、推行法等，分別說明，並附發音機關圖，以供練習發音時的參考。更依據標準國音，用活潑的方法和材料；以及注音符號歌等，使學者得到有興趣的練習。為傳習國語注音符號最適用的教本。

國語注音符號

使用法

陸衣言編
一册二角

本書把國語注音符號的歷史、應用、讀法、寫法，以及使用的方法，推行的辦法等，分別舉例說明，並將所有的標準國音，分為開、齊、合、撮四大類，三十五，附照音序及音調排列，每一音下，附舉例詞，以明用法。學者照此研習，可以無師自通，隨意使用。

新國音叢書

國語注音符號發音法

本書是根據新定標準國音編的，全書分成八章：把國語注音符號的來源、要素、聲符、韻符，結合韻符、拼音、音調、練習方法等，詳細舉例，分別說明。書末又附舊音入聲字變調表，全表收集常用入聲字七百多個，均改注標準國音音調；並附例詞，以明用法。表式清晰，極便檢查。

陸衣言編
一册二角

本讀音國語

國語文類選	朱統魁	四冊	二元
國語模範讀本	黎錦熙	首冊	三角
國語文	馬國英	一冊	一角半
國語文	馬國英	一冊	一角
實用國語文	黎錦暉	一冊	一角
國語話	樂嗣炳	一冊	一角半
國語音講習課本	齊鐵恨	一冊	三角
新編國音課本	馬國英	一冊	一角
王璞的國音示範	王璞	一冊	一元二角
黎錦熙的國語講壇	陸衣言	一冊	四角

中華書局出版

中華書局出版

國語羅馬字使用法

陸衣言編 一冊 二角

本書是根據國府頒佈的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編訂的。全書分成七章：把國語羅馬字的來歷、功用、體式、讀法以及聲韻的分析、聲調的表示法、拼音的法式、詞類連書的條例、重字的寫法、捲舌韻方音的拼法等，都詳細舉例說明。書中國語羅馬字，均用注音符號對照，以便認識注音符號的人，可以對照研習，無師自通。書末又附姓氏的拼音法式五百零個，凡同音同調的姓氏，均用最合理、最通俗、最明顯、最簡易的方法區分清楚，絕不混淆，尤便一般人的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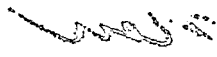
頭尾
號碼
標準國音檢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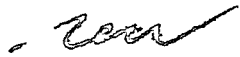
一冊 二角半

陸衣言馬國英
合編

本書是根據標準國音編成的，文字的排列，以聲爲綱，以韻爲目，極便按音檢字之用。先列國語注音符號，次照陰平、陽平、上、去、四聲，分別排列，並附國語羅馬字，尤便對照。凡一字可讀數音或數調的，一併採列，並於字下，另加符號，以示區別。各字又附列頭尾號碼，以便與「頭尾號碼新國音學生字典」參照使用。

中華書局出版





民國
 二十
 三年
 五月
 八日
 印刷

借出期	歸還期	備註
1934		

國立邊疆學校 圖書館

借閱者注意

- (一) 加意愛護勿失原有形狀
- (二) 損壞或遺失應照原價加倍賠償
- (三) 借閱以二星期為限逾期不續借者須向本館聲明但本館亦必收回時即歸還
- (四) 逾期不歸者應照原價加倍

國語文法講義(全一冊)

標商冊註

